

证券代码:300074

证券简称:华平股份

公告编号:201806-70

##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8年6月5日10:00在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A6栋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3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其中公司董事刘焱、奚峰伟属于关联董事，回避对相关议案的表决，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加表决，实际表决人数为7人。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焱女士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房屋租赁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；

公司于2016年6月与刘晓丹、奚峰伟二人签订了《房屋租赁合同》，租赁刘晓丹、奚峰伟位于上海市国权北路1688弄新江湾科技园69幢601、603、605的房屋用于办公，租赁期限自2016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。

现因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华平电子科技（昆山）有限公司，将原办公区域位于华平大厦（上海市国权北路1688弄新江湾科技园69幢）5楼、6楼的供应链中心的生产、仓储相关部门，搬迁至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城北中路1018号4号房4、5、6楼。

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经与交易对方刘晓丹、奚峰伟沟通协商，公司拟与其两人签订《〈房屋租赁合同〉之终止合同》，终止公司与其两人关于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事项，终止日期为2018年6月30日。

作为关联方的董事刘焱、奚峰伟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，并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终止房屋租赁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；

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（2018年6月修订）》，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等相关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以特别决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批准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及本次董事会通过的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相关议案。

详细内容见《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5日